2020年省市对剑阁县一般公共预算

转移支付的说明

2020年省市对剑阁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决算数为350839万元，占预算的103.22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税收返还

2020 年税收返还决算数为 8444 万元，与年初预算数持平。其中：

（一）所得税基数返还为437万元。

（二）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为1987万元。

（三）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为3502万元。

（四）增值税收入划分改革返还补助为3421万元。

（五）其他返还（体制上解）为-903万元。

二、一般性转移支付

2020年一般性转移支付决算数为320775万元，比预算数增加11073万元，增长3.58%。其中：

（一）均衡性转移支付决算数为76379万元，为预算数的100%。

（二）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决算数为34416 万元，为预算数的100%。

（三）结算补助决算数为20417万元，为预算数的100%。

（四）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决算数为3944万元，为预算数的100%。

（五）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决算数为 330 万元，为预算数的100%。

（六）固定数额补助决算数为22239万元，为预算数的100%。

（七）革命老区转移支付决算数为2510万元，为预算数的100%。

（八）贫困地区转移支付决算数为24278万元，为预算数的100%。

（九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决算数为307233万元，比预算数增加11073万元，增长11.78%。

（十）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数为5068万元，为预算数的100%。

三、2020年专项转移支付决算数为21620万元，比预算数减少130万元，下降0.6%。原因是资金收入科目由专项转移收入调整为共同财政事权。